

证券代码：301560

证券简称：众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6

##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989,203.11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12,750,211.8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75,021.18 元，不存在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84,158,939.5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6,741,625.63 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384,158,939.56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21,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728,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该预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未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以总股本 121,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728,000.00 元（含税）。

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9,456,000.00 元；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综上，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共计 19,456,0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9%。

##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9,456,000.0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989,203.11	95,386,616.31	82,552,163.34
研发投入（元）	47,855,030.01	37,775,686.34	36,278,960.30
营业收入（元）	1,063,754,235.99	978,291,164.85	822,082,964.2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84,158,939.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6,741,625.6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9,456,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0,309,327.58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9,456,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21,909,676.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26%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2、其他说明：

结合上述指标，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上市，公司上市未满三年，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及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等因素后制定的，有利于公司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实施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满足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4 年、2025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 50%。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